

新北市 115 年度宋展河盃書法比賽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財團法人宋展河教育基金會 2026 年工作行事曆。

貳、計畫目的：為提倡書法教育之發展，培養學生藝術素養與多元潛能，透過本比賽引導學生在創作中體會書法之美，並促進書法教育向下扎根，營造優質校園藝文學習環境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肆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宋展河教育基金會

伍、協辦單位：今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北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

陸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板橋區信義國民小學

柒、活動內容：

【書法比賽】

一、參加對象：新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在學之限齡學生均得參加。

二、比賽組別：

(一)低年級組：國小一、二年級學生。

(二)中年級組：國小三、四年級學生。

(三)高年級組：國小五、六年級學生。

三、獎勵辦法：

各組錄取 第一名 1 名 頒發新台幣 1500 元獎金或等值禮券及獎狀乙紙。

錄取 第二名 1 名 頒發新台幣 1000 元獎金或等值禮券及獎狀乙紙。

錄取 第三名 1 名 頒發新台幣 500 元獎金或等值禮券及獎狀乙紙。

錄取 佳 作 5 名 頒發新台幣 300 元獎金或等值禮券及獎狀乙紙。

錄取 入選若干名 頒發新台幣 200 元獎金或等值禮券及獎狀乙紙。

四、比賽方式：

(一)比賽日期：115 年 6 月 13 日(星期六)

(二)比賽地點：新北市板橋區信義國民小學(地址: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二段 245 巷 60 號)

(三)報名方式：

1. 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 115 年 5 月 20 日(星期三)下午 5 點截止。

2. 請至線上報名系統填寫『新北市 115 年度宋展河盃書法比賽 Google 表單』報名；報名網址 <https://forms.gle/V6RTxzx1FcdHPDLQ8> (附件 1 填寫完畢後請拍照或掃描，並上傳至線上報名表單中；『紙本正本』請寄至新北市板橋區信義國民小學: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二段 245 巷 60 號)

3. 各組報名名額以 80 名為原則，合計最多 240 名，如有缺額將依報名日期時順序遞補。

(四)比賽用紙：由承辦單位提供比賽用紙，國小組四開宣紙 28 格。

(五)書寫內容：比賽當日當場公布，書寫書體不拘，作品須落款署名。

(六)網站專區：相關事宜一律公告於信義國小首頁「承辦活動」專區-「新北市 115 年度宋展河盃書法比賽」。

(七)評選：聘請 3 位書法專家擔任評審委員工作。

五、賽程：

(一)報到時間：08：30-08：50

(二)競賽時間：09：00-10：20(參賽者於競賽開始 20 分鐘內未到達比賽場地者，視同放棄比賽資格)

(三)評審時間：10：30-11：00(國小高年級組)、11：00-11：30(國小中年級組)、
11：30-12：00(國小低年級組)

六、頒獎：

(一)頒獎日期：115 年 6 月 13 日(星期六)。

(二)報到時間：13：00-13：20 (請務必於 13:20 前完成報到程序，逾時者視同放棄上台領獎，須於頒獎典禮結束後至服務台領取)。

(三)頒獎地點：本校童心樓 1 樓大階梯教室；本次開放得獎學生得由「1 位」家長陪同進入會場參與頒獎，其餘家長請至「家長觀禮區」觀看直播(本校童心樓 2 樓會議室)。

(四)頒獎時間：預計 13:30 開始(如有延後以主辦單位現場調整為主)。

(五)採現場頒獎方式，由得獎人親自出席領獎，或委託代理人代為領取；如當日未能到場領獎，請主動與本校聯繫另行約定時間，並於比賽當日結束起兩個禮拜內至信義國小領回獎項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1. 請競賽員一律以傳統毛筆書寫(不得使用其他如自來水筆等)並自備書寫工具(水、筆、墨、硯等含墊布)，比賽進行中帶隊(指導)老師不得進入比賽會場指導，競賽員比賽中不得臨帖或參閱其他資料，違反上開規定經制止無效者，其作品不列入評審。
2. 為維持比賽之公平性，不符合各項個別規定及本實施計畫內所載之任何規定者，不予受理、不予評選，如得獎亦得取消其名次及相關人員獎勵，追回得獎金及獎狀。

八、成績公告：公告於新北市信義國小學校網頁「承辦活動」專區-「新北市 115 年度宋展河盃書法比賽」【參賽作品不論得獎與否，一律不予退件】

附件 1(填寫完畢後請拍照或掃描，並上傳至線上報名表單中；『紙本正本』請寄至新北市板橋區信義國民小學：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二段 245 巷 60 號)

新北市 115 年度宋展河盃書法比賽活動報名表

參加組別 (請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低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高年級組	編 號	【此欄由主辦單位填寫】
姓 名		性 別	
就讀學校		年 級	
連絡方式	電話：	手機：	
通訊地址	□□□□□□		
電子信箱	限家長或學校承辦老師提供，以便通知或連繫。		

【著作財產權授權暨讓與同意書】

本人_____參加「新北市 115 年度宋展河盃書法比賽」活動，同意遵照主辦單位訂定之比賽計畫，其比賽作品之著作權授權財團法人宋展河教育基金會（以下簡稱乙方）為推廣之目的，得以收錄、展示、重製、剪輯、公布網站或以光碟等方式無償使用本參賽作品，並同意無償讓與參賽作品所有權及著作財產權予主辦單位。

參賽作品經本人保證原創作品，且未有侵害或以他人代筆之情形，若有上開情事，除被取消得獎資格，應繳回所有獎項與獎金外，並賠償主辦單位所受之損害。

此致 財團法人宋展河教育基金會

創作者(學生)姓名：_____ (簽章)

學校校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身份證號碼：_____ 法定代理人姓名：_____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